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募集资金 2016 年上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4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众信国际旅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61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729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3.1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8,763,500.00 元，扣除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分摊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9,605,676.39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9,157,823.61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1 月 20 日出具的中证天通[2014]验字第 1-105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此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比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金额 149,215,300.00 元少 57,476.39 元，该部分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

2、2015 年配套融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向郭洪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54 号）核准，公司向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瑞联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冯滨和白斌非公开发行 2,574,791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81.5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09,999,953.96 元，扣除发行费用 120 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8,799,953.96 元。截至 2015 年 3 月 23 日，208,799,953.96

元已经汇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国贸支行开立的账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中证天通[2015]验字 1-1062 号）进行了审验（此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75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02,499,953.96 元）。

（二）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1、2014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上市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自筹资金 2,671.33 万元（其中置换以往年度投入金额 2,652.56 万元，置换 2014 年投入金额 18.77 万元），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出具了《关于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证天通[2014]审字 1-1054 号）确认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的资金情况。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实际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1,999.51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3,113.84 万元（含利息收入）。

2、2015 年配套融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实际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5,346.06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989.98 万元（含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专项使用。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融资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全称及账号	募集资金 使用项目	实施主体	存款 方式	余额（元）
2014 年 首次公 开发 行 股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定门支行 321250100100285818	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公司	活、定期	9,338,565.9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91170154800007796	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公司	活、定期	10,663,617.8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31001511980050040780	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子公司上海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注1）	活、定期	4,756,046.1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10120100223899	旅游电子商务项目	公司	活、定期	6,380,097.5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 20000024557900000079661	商务会奖分公司项目	孙公司众信（北京）国际商务旅行社有限公司（注2）	活、定期	11.66
	小计				31,138,339.21
2015 年 配套融 资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693632929	竹园国旅电子商务运营建设	子公司竹园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活、定期	49,899,795.38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合计				81,038,134.59

注1：经2014年6月12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商务会奖分公司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众信（北京）国际商务旅行社有限公司。经2015年8月2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审议通过，公司将众信（北京）国际商务旅行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优逸文公关策划有限公司（下称“优逸文”，现更名为众信博睿整合营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2月，公司转让优逸文部分股权给优逸文员工持股平台，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优逸文85%的股权。

注2：经2014年12月19日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南京分公司和在上海市开设的8家零售门店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上海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三、2016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实际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27,345.5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余额(含利息收入减去手续费后的净额)	实施主体
1	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83,243,900.00	10,059,778.83	59,940,903.91	24,758,229.99	公司与子公司上海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	旅游电子商务项目	45,633,400.00	3,279,815.00	39,458,983.05	6,380,097.56	公司
3	商务会奖分公司项目	20,338,000.00		20,595,159.60	11.66	孙公司众信（北京）国际商务旅行社有限公司
4	竹园国旅电子商务运营建设	50,000,000.00		1,126,627.45	49,899,795.38	子公司竹园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152,499,953.96		152,333,991.87		公司
	合计	351,715,253.96	13,339,593.83	273,455,665.88	81,038,134.59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4年5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2014年6月12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商务会奖分公司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众信（北京）国际商务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信商务”），并对该子公司增资人民币1700万元（增资后，众信商务的注册资金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使用“商务会奖分公司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增资人民币15,729,638.60元，其余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商务会奖北京分公司不再设立，其投资资金由众信商务使用，经营效益由众信商务完成。商务会奖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由众信商务实施。2014年7月15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众信（北京）国际商务旅行社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商务会奖分公司项目”募集资金，并由公司、众信商务、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当日原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下的“商务会奖分公司项目”募集资金转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15,755,535.07元（存放金额较2014年6月12日公司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多 25,896.47 元，为银行存款利息)。

2、2014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4 年 12 月 19 日公司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体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主要变更内容为：1、根据目前旅游市场和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公司将原来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的 62 家零售门店现调整为 54 家。2、由于目前公司在上海已经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上海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众信”)且该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8 日取得“出境旅游业务”经营资质，公司将上海营销中心所辖南京分公司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上海众信，同时，将拟在上海市开设的 8 家零售门店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上海众信。2015 年 1 月 20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上海众信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以下简称“建行上海普陀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公司、上海众信、建行上海普陀支行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3、2015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商务会奖分公司”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地点调整的议案》，决议原计划在深圳设立商务会奖深圳分公司调整为在广州设立商务会奖广州分公司。

4、201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主要调整内容为(1)“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的 54 家零售门店中部分门店的开设城市及门店类型。(2)“竹园国旅电子商务运营建设”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进度调整为 2016 年 10 月前使用 1,500 万元，2017 年 10 月前投入使用 3,500 万元。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上半年)

编制单位：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5,171.53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3.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345.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8,324.39	8,324.39	1,005.98	5,994.09	72.0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778.30	是	否
旅游电子商务项目	否	4,563.34	4,563.34	327.98	3,945.9	86.47%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35.24	是	否
商务会奖分公司项目	是	2,033.80	2,033.80		2,059.52	101.2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85.76	是	否
竹园国旅电子商务运营建设	否	5,000	5,000		112.66	2.25%	2017 年 10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250	15,250		15,233.4	99.89%				否
合计	--	35,171.53	35,171.53	1,333.96	27,345.57	--	--	1,699.3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5年1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商务会奖分公司”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地点调整的议案》，决议原计划在深圳设立商务会奖深圳分公司调整为在广州设立商务会奖广州分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1、2014年5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2014年6月12日，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商务会奖分公司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众信（北京）国际商务旅行社有限公司，商务会奖北京分公司不再设立，其投资资金由众信商务使用，经营效益由众信商务完成。商务会奖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由众信商务实施。</p> <p>2、2014年12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14年12月19日，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实体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1）根据目前旅游市场和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公司将原来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的62家零售门店现调整为54家，并调整了上海、天津体验店和旗舰店的单店投资额。（2）由于目前公司在上海已经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上海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众信”）且该公司于2014年7月28日取得“出境旅游业务”经营资质，目前公司将上海营销中心所辖南京分公司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上海众信，同时，将在上海市开设的8家零售门店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上海众信。</p> <p>3、2015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主要调整内容为（1）“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的54家零售门店中部分门店的开设城市及门店类型。（2）“竹园国旅电子商务运营建设”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进度调整为2016年10月前使用1,500万元，2016年10月至2017年10月投入使用3,500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4年1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人民币26,713,297.09元，用于“实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2月25日出具了《关于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证天通[2014]审字1-1054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26,713,297.09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截至2014年3月6日该置换工作已完成。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	不适用									

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